

证券代码：832585

证券简称：精英数智

主办券商：山西证券

精英数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会议召开情况

- 1.会议召开时间：2019年7月5日
- 2.会议召开地点：山西省太原市小店区长治路103号阳光国际商务中心A座7层公司第一会议室
- 3.会议召开方式：现场
- 4.发出董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2019年6月24日以发送电子邮件的方式发出
- 5.会议主持人：董事长龚大立先生
- 6.召开情况合法、合规、合章程性说明：

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其他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合法有效。

（二）会议出席情况

会议应出席董事9人，出席和授权出席董事9人。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关于设立公司董事会专门委员会并选举各专门委员会委员及召集人的议案》

1.议案内容：

为了进一步完善公司治理结构，更好地发挥公司董事会的作用，根据《中

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等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董事会拟设立董事会专门委员会，分别是审计委员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提名委员会和战略委员会，提议公司董事会各专门委员会委员及召集人组成如下：

（1）选举杨瑞平（独立董事）、陈俊杰（独立董事）、王芳为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委员并由杨瑞平任召集人。

（2）选举陈俊杰（独立董事）、王宏英（独立董事）、赵存会为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委员并由陈俊杰任召集人。

（3）选举陈俊杰（独立董事）、王军（独立董事）、龚大立为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委员并由陈俊杰任召集人。

（4）选举龚大立、赵存会、张眉河为董事会战略委员会委员并由龚大立任召集人。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审议通过《关于制订〈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工作细则〉的议案》

1.议案内容：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19 年 7 月 8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上披露的《精英数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工作细则》（公告编号：2019-036）。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审议通过《关于制订〈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工作细则〉的议案》

1.议案内容：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19 年 7 月 8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上披露的《精英数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工作细则》（公告编号：2019-037）。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四）审议通过《关于制订〈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工作细则〉的议案》

1.议案内容：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19 年 7 月 8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上披露的《精英数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工作细则》（公告编号：2019-038）。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五）审议通过《关于制订〈董事会战略委员会工作细则〉的议案》

1.议案内容：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19 年 7 月 8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上披露的《精英数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战略委员会工作细则》（公告编号：2019-039）。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备查文件目录

《精英数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

精英数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9年7月8日